

合同编号：GZ-2026021501

#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区域性敬老院）设备设施配置  
工程

委托人：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

监理人：广东尚言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

监理人：广东尚言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区域性敬老院）设备设施配置工程
2. 工程地点：高州市谢观路 38 号
3. 工程规模：设备设施配置工程等
4. 工程预算投资额：600523.50 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浩 身份证号：430722198412173657  
注册号：44027690。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 12881.00 元) 大写：壹万贰仟捌佰捌拾壹元整

计算公式即：(16.5/500) × 600523.50 × (1-35%) = 12881.00 元。

包括：

相关服务酬金：          /          。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 六、酬金支付

1、双方一致同意将本合同的所有酬金支付至监理人授权收款银行账户(广东尚言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茂名分公司是我司在茂名地区设立的合法的分支机构就上述项目实施、开具发票收取监理费等一切相关事宜。

2、监理人对该授权收款帐户的真实性、合法性和一致性负责。

#### 七、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开工建设开始实施(以开工令为准)，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完成(工期  /  天)。

2. 相关服务期限：

-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年3月2日。
2. 订立地点: 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李可坤

监理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张华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名称: 广东尚言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茂名分公司

账号: \_\_\_\_\_

账号: 44565201040004898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按范本文件故省略）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1. 定义与解释

#####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本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文件及附件（4）合同专用条款（5）合同通用条款等。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所有内容。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内部工作协调。

#####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1、国家、地方现行建设法律法规；2、正式的工程项目施工图纸、说明及施工规范等；3、委托人与承包人签定的正式合同或协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4、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相关监理规范。5、根据国家建设部、省建设厅、建设局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图纸、合同。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    /    。

#####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

（1）选择工程总承包人的建议权。

(2) 选择工程分包人的认可权。

(3) 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包括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使用功能要求，向委托人的建议权。

(4) 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向设计人提出建议；如果拟提出的建议可能会提高工程造价，或延长工期，应当事先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当发现工程设计不符合国家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标准或设计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时，监理人应当书面报告委托人并要求设计人更正。

(5) 审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向承包人提出建议，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6) 主持工程建设有关协作单位的组织协调，重要协调事项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

(7) 征得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有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但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 24 小时内向委托人作出书面报告。

(8) 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权。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通知承包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工序、分部、分项工程和不安全施工作业，有权通知承包人停工整改、返工。承包人得到监理机构复工令才能复工。

(9) 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的签认权。

(10) 在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工程款支付的审核和签认权，以及工程结算的复核确认权与否决权。未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委托人不支付工程款。

在涉及工程延期     /     天内和（或）金额     /     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无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  
在监理过程中如发现工程承包人员工作不力    。

##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_\_\_\_\_ / \_\_\_\_\_。

##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 10 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现场清点移交。

## 3. 委托人义务

###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

### 3.6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7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 4. 违约责任

###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 = 直接经济损失 × 正常工作酬金 ÷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逾期付款利息 = 当期应付款总额 ×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 拖延支付天数

## 5. 支付

###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比例为：100%，汇率为： / 。

### 5.2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执行协议书。

### 5.3 支付酬金

工作酬金的支付：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一次性付款	工程竣工验收后	100%	12881
/	/	/	/
/	/	/	/

##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

### 6.2 变更

6.2.2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6.2.3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6.2.5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6.2.6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 7. 争议解决

### 7.2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调解。

### 7.3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2)种方式：



##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_\_\_\_\_ / \_\_\_\_\_。

A-2 设计阶段：\_\_\_\_\_ / \_\_\_\_\_。

A-3 保修阶段：\_\_\_\_\_ / \_\_\_\_\_。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_\_\_\_\_ / \_\_\_\_\_。

##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	/	/
2. 辅助工作人员	/	/	/
3. 其他人员	/	/	/

###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1 间	/	开工前
2. 生活用房	1 间	/	开工前
3. 试验用房	1 间	/	开工前
4. 样品用房	1 间	/	开工前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	

###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备注
1. 工程立项文件	1份	开工前	/
2. 工程勘察文件	1份	开工前	/
3. 工程设计及施工 图纸	1份	开工前	/
4. 工程承包合同及 其他相关合同	1份	开工前	/
5. 施工许可文件	1份	开工前	/
6. 其他文件	/	/	/

###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

名称	数量	型号与规格	提供时间
1. 通讯设备	/	/	/
2. 办公设备	/	/	/
3. 交通工具	/	/	/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	/	/

## 附件 A

### 施工监理服务费计算式

根据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标准》附表二：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见下表）：

附表二

###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计费额	收费基价
1	500	16.5
2	1000	30.1
3	3000	78.1
4	5000	120.8
5	8000	181.0
6	10000	218.6
7	20000	393.4
8	40000	708.2
9	60000	991.4
10	80000	1255.8
11	100000	1507.0
12	200000	2712.5
13	400000	4882.6
14	600000	6835.6
15	800000	8658.4
16	1000000	10390.1

注：计费额大于 1,000,000 万元的，以计费额乘以 1.039% 的收费率计算收费基价。其他未包含的其收费由双方协商议定。



#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MM2602150443

广东尚言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受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委托，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区域性敬老院）设备设施配置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09814563746682602090512），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1%下浮率）。服务时限为：无要求，根据双方合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接洽，在30个自然日内与高州市社会福利指导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高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年02月15日

